

证券代码：836964

证券简称：航天华世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航天华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0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5月29日15:00—2024年5月30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

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964	航天华世	2024年5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航天华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北京航天华世工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房山区城关镇顾八路一区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按照相关规范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完成。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四)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部门已根据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出具《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部门已根据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并结合 2023 年公司预测情况编制出《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及流动资金的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 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编制出《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八)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报

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4576 号)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所涉及事项，董事会出具了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九)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4576 号)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所涉及事项，监事会出具了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

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30日13:00-14: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航天华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北京航天华世工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锦峥 联系电话：13901292717 联系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城关镇顾八路一区6号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北京航天华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航天华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